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 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5 人，分别为非独立董事吴太兵先生、林倩晖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张铮先生；独立董事章顺文先生、李圣杰女士，其中章顺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2 名。

非独立董事：吴太兵先生（董事长）、林倩晖先生；

独立董事：章顺文先生、李圣杰女士；

职工代表董事：张铮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4 年度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吴太兵先生、林倩晖先生、章顺文先生。其中吴太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章顺文先生、李圣杰女士、张铮先生。其中章顺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委员：章顺文先生、李圣杰女士、张铮先生。其中章顺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圣杰女士、章顺文先生、张铮先生。其中李圣杰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的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章顺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1、总经理：吴太兵先生

2、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江华先生（简历附后）

3、财务总监：熊晨女士（简历附后）

4、证券事务代表：彭海霞女士（简历附后）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江华先生及彭海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刘江华、彭海霞

联系电话：0755-86665000

传真号码：0755-86117737

邮箱：zhengquan@wondershare.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天二路软件产业基地 5 栋 D 座 3 楼

三、相关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张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董事。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一、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

刘江华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师范大学法学学士，持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巴德富实业有限公司法务主管、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2024 年 3 月加入万兴科技，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刘江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公司财务总监简历

熊晨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 MBA 硕士，2015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北京中清龙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CFO，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 CFO 和董事会秘书。2023 年 9 月 6 日加入公司任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熊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彭海霞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自2008年加入公司，历任出纳、会计，2015年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至今。

截至本公告日，彭海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0.0009%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彭海霞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